

贵阳市就业与职业技能开发中心

关于印发《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则》的通知

市直有关部门，贵安新区社会事业管理局、工会，各区（市、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工会，各开发区组织人事部、工会，各有关单位：

为确保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以下简称“大赛”）各项技术工作规范有序，根据《关于举办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特制定《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则》。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执委会
(贵阳市就业与职业技能开发中心代章)

2026 年 5 月 15 日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 竞赛技术规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工作目标。根据《关于举办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要求做好技术工作，确保大赛公开、公正、公平。

第二条 竞赛安排

（一）大赛时间。2026 年 6 月 13 日至 27 日举办比赛，6 月 13 日开幕，6 月 27 日闭幕。

（二）大赛地点。采取主赛区和分赛区相结合方式，主赛区设在贵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中心，分赛区设在各承办单位指定的比赛地点。

第三条 竞赛项目。共设 26 个竞赛项目（见附件 3），分为低空经济、装备制造、数字经济、旅游消费、社会服务、公共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新就业等八大领域。报名人数不足 20 人项目视情况取消；超过 40 人项目于 5 月 31 日前组织预赛，选拔前 30 名进入决赛。

第四条 组织形式。城市轨道交通服务员、轨道交通列车司机 2 个项目以轨道线路为单位组队参赛。其他项目以贵安新区社会事业管理局和工会、各区（市、县、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人事部）和总工会（工会）、各行业（产业）工委、市直有关部门、中央在筑企业、省

属在筑企业（院校）、市属企业（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贵安新区、各区（市、县、开发区）、各行业（产业）工委，每个项目可选派 3 名选手参赛，其他单位每个项目可选派 2 名选手参赛。

第五条 奖项设置。

（一）对各竞赛项目获得前 3 名的选手，相应颁发金、银、铜牌及 800 元、600 元、400 元奖金奖励，选手排名原则上不并列，对前 3 名以外但排名在参赛人数 50% 以上的选手颁发优胜奖，其他参赛选手颁发参赛证书。

（二）技能类项目获得优胜奖及以上选手，符合条件的按有关规定晋升赛项相邻相近职业（工种）高级工（三级）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高级工（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不再晋升。人工智能工程技术、档案专业人员为专业技术类项目不予晋级。

（三）对各竞赛项目裁判长（员）、监督仲裁长（员）颁发聘书。

（四）按照有关规定为获奖选手及在大赛办赛、参赛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扬。

第六条 竞赛安排。大赛采取“分散”的方式开展。比赛项目分类统筹在贵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中心和各分赛区分别举办。

第七条 技术工作。执委会负责大赛技术工作。人工智能工程技术依据国家职业标准（中级及以上）制定技术文件；档案专业人员参照相关技能大赛技术文件或行业企业评价

规范制定技术文件；技能类竞赛项目参照贵州省职业技能大赛技术文件、国家职业标准(三级/高级工及以上)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组织制定相应技术文件。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八条 组委会。成立大赛组委会，负责统筹大赛各项工作。组委会下设执委会，负责具体落实赛事组织协调、技术指导、活动实施、食宿安排、医疗保障、安全保卫等工作。

第九条 执委会。执委会下设办公室、技术工作组、监督仲裁组、健康安全与后勤保障工作组，负责协调落实执委会各项决议事项。

(一) 办公室负责执委会日常运作，统筹大赛筹备工作，包括组织实施、开幕式及闭幕式策划组织、宣传，并指导各赛项的具体实施。

(二) 技术工作组负责编制竞赛技术规则；组织各项目裁判长遴选工作，并报执委会审定；组织编制各项目技术工作文件并开展命题工作；对竞赛各环节技术工作提出规范要求；指导各赛项承办单位开展报名审核、技术对接、赛前培训、比赛实施等技术和赛务保障。

(三) 执委会择优聘请思想道德素质高、有意愿、有精力且熟悉竞赛工作的行业技术及管理专家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监督仲裁组。负责对赛事组织实施进行巡查监督、争议仲裁和违规处理等工作，确保赛事的公正性和专业性。

（四）健康安全与后勤保障工作组负责统筹食品安全、应急响应、安全保卫工作及食宿安排等后勤保障工作。

（五）各赛项承办单位负责具体落实赛事组织协调、技术实施、食宿安排及健康安全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

1. 牵头落实竞赛场地、做好各赛项场地总体布置工作；做好赛场供水、电、气、空调、网络及竞赛区外其他设施设备安装调试；负责相关赛项参赛队伍后勤保障、健康和安全生产服务保障工作；配合做好大赛宣传和开闭幕式活动；组建各项目技术支持保障团队；组织技术对接、赛前培训；做好比赛设备及耗材落实、场地布置、技术支持保障等工作；具体落实竞赛报名审核、赛场管理及竞赛结果登记等工作；及时妥善处理赛场突发情况等。

2. 组织第三方裁判员推荐遴选工作，并报执委会审定；组织大赛执裁相关工作；组织场地经理及助理的推荐遴选工作，并报执委会审核。

第三章 相关人员

第十条 裁判人员。包括各赛项裁判组全体成员，分为裁判长和裁判员。

（一）条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德高尚；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原则上年龄

不超过 65 周岁。熟知相关职业，具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实际工作经验和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

1. 精通并能准确熟练运用职业技能竞赛规则和执裁方法，具有执裁市级以上或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经历，能公平公正执裁。

2. 积极参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相关竞赛活动，圆满完成组织分配的执裁任务，并能按要求协助赛事的组织筹备工作。

3. 维护裁判形象，不得因任何原因做有损裁判尊严和名誉的事情。积极参加裁判员培训和专业技能水平培训。

4. 裁判长应具有较高的组织协调沟通能力，在本专业领域有较高威望和良好声誉，行业内认可度高，具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实际工作经验和较高的专业技术技能水平，原则上应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参与过国家级、省级职业技能竞赛或世界技能大赛技术工作，具有担任国家级或省级职业技能竞赛裁判长（员）或技术专家的经历。同等条件下，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贵州省技术能手获得者优先考虑。

（二）职责。大赛期间，裁判人员应做好以下工作。

1. 裁判长。在执委会领导下，秉承公平公正原则执裁，接受相关赛项执委会具体管理；做好相应沟通协调，落实竞赛各项技术工作；组织完成本赛项技术工作文件的编制工作；带头坚持并维护竞赛公平公正，遵守保密纪律，不

得有影响竞赛公平公正的言行；按照执委会要求，参加并做好本赛项裁判员的赛前培训，主持做好本赛项赛前技术交流；采取多种措施保证公平公正，组织全体裁判员做好本赛项评判和相关技术工作；组织本赛项开展技术总结和技术点评。

裁判长确定后，未经执委会许可，不得参与影响大赛公正性的相关活动。不得利用裁判长头衔谋取不正当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不得有利用职权从事操纵比赛等影响大赛公平公正的行为；不得在大赛各相关技术工作环节中弄虚作假、行贿受贿。

3. 裁判员。需参加赛前培训，并掌握评分细则；对争议问题提出合理建议；服从安排，公正执裁，不徇私舞弊；坚守岗位，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三）遴选及产生。裁判长由执委会依据前述条件和职责进行征集遴选确定；裁判员由参赛队等额推荐，各参赛队每个参赛项目推荐1名裁判员。其中：隶属于同一单位的参赛者，在代表不同参赛队参与同一竞赛项目时，仅可推荐一名裁判员。如裁判员人数不能满足工作需要，由裁判长在赛前制定增加裁判员方案，经全体裁判员讨论获2/3以上通过后，报项目承办单位审核并报执委会审定。

（四）管理。在执委会领导下，各赛项承办单位落实裁判人员具体管理工作。

1. 培训。大赛前期，各赛项承办单位与执委会技术工作组共同制订培训计划，确保公平、公正执行，并受理各

赛项的培训申请，灵活组织裁判人员进行赛前培训。培训结束后，各赛项承办单位将培训情况汇总、整理后报执委会技术工作组备案。

2. 评估。大赛结束后，各赛项承办单位在执委会指导下，组织裁判员采取无记名方式，对各赛项裁判长工作进行评估。所有评估人员需填写《裁判长工作评估表》（见附件 2）。该评估表收集后提交执委会技术工作组，作为对裁判长工作评估的参考依据。裁判长根据本赛项裁判员赛前及比赛期间的工作表现，对裁判员进行评估。

第十一条 技术与赛务保障人员。技术与赛务保障团队涵盖场地经理及助理等关键人员，各赛项可设场地经理及助理各 1 名。

（一）场地经理及助理条件。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较强组织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具有相关竞赛项目专业知识和技能，熟悉项目所涉及设施设备；具有本项目领域 5 年及以上工作经历；身体健康，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具有竞赛工作经验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二）场地经理及助理职责。负责落实竞赛设施、工具、材料，布置场地，参与《赛务手册》编制，并协助裁判长完成《技术工作文件》、赛前准备及现场技术支持、后勤保障等工作。场地经理和助理，在竞赛期间，应全程在竞赛区域值守。

场地经理助理根据场地经理工作安排，负责协助场地经理开展相关工作。

场地经理及助理应本着廉洁、诚信的原则履行职责，确保大赛公平公正，竞赛期间应全程在竞赛区域值守。

（三）其他技术与赛务保障人员。包括由各赛项承办单位配备的竞赛联络员、技术负责人、录分员（每项目 2-3 人）及赛务保障人员。其职责遵循竞赛技术规则及大赛统一标准，在各赛项承办单位的指导下，确保竞赛保障工作的有效实施。

（四）管理。在执委会领导下，各赛项承办单位落实技术与赛务保障人员具体管理工作。

第十二条 领队及联络员。各参赛队应安排 1 名竞赛工作负责同志担任本参赛队领队，负责组织本参赛队参赛选手按照相关要求参赛，维护竞赛纪律和秩序，承担本参赛队的安全责任（除各参赛赛项安全规程规定外），代表本参赛队监督竞赛过程，按照程序反映竞赛期间的相关问题，维护本参赛队的正当权益。

领队可配备领队助理 1 名，领队助理由本参赛队竞赛工作相关人员担任，负责协助领队工作。各参赛队可安排 1 名联络员负责本队报名及日常后勤联系工作。

第十三条 参赛选手。参赛选手应思想品德优秀、身心健康，具备相应职业（专业）扎实的基本功和技能水平，具有较强学习领悟能力和良好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及应变能力。

贵阳贵安范围内年满 18 周岁（2008 年 5 月 30 日前出生）且在法定退休年龄以内的相应职业在职职工。报名低空经济领域 4 个项目的选手须持有民航局颁发的相关证照或相应职业（工种）职业技能等级证。已获得“贵州省技术能手”“全国技术能手”称号或已取得该称号申报资格的人员，不得再以选手身份参加本次比赛。

第十四条 签署承诺书。为保证竞赛秩序和公平公正，项目承办单位应组织裁判人员（含裁判长及裁判员）、场地经理等技术及赛务保障人员、领队、选手签署《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以下简称《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见附件 3），并据此规范自身行为。裁判人员凡未签署《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或未经批准不参加赛前培训的，不得从事执裁工作。

第四章 前期准备工作

第十五条 集中技术工作对接。裁判长名单公布后，各赛项承办单位在执委会指导下，根据工作需要，在前期准备工作阶段，组织相关人员围绕竞赛技术组织工作至少进行 2 次集中技术工作对接。第一次集中技术工作对接应不晚于赛前 20 天，组织各赛项裁判长和场地经理及助理进行对接。第二次集中技术工作对接应不晚于赛前 10 天，分批次组织全体裁判人员、场地经理及助理、赛务保障人员等进行对接。此外，各赛项承办单位可根据需要组织分赛项的技术对接。集中技术工作对接可采取线上、线下灵活多

样的形式进行。开展技术对接时，各赛项裁判长与对接方应填写技术工作对接单。集中技术工作对接还需遵循规则进行培训、签署承诺书，具体对接内容及要求概述如下：

第一次集中技术工作对接应以竞赛各赛项技术标准为依据，研究设施设备等技术要求及场地布局安排，明确各赛项所需的基础设施、设备技术参数、工具清单，同时强调不得指定设施设备的品牌与型号；拟定竞赛工作计划安排；在执委会的指导下，各赛项承办单位根据竞赛设施、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完成设施、设备的遴选工作。

第二次集中技术工作主要内容是组织全体裁判人员、场地经理及助理及其他技术与赛务保障人员等进行对接；全面检查、落实竞赛前各项技术准备工作；项目内审定技术工作文件；解决前期准备工作出现的问题；裁判员培训及答疑；拟定竞赛技术筹备工作倒计时安排和竞赛日程安排；研究确定竞赛组织及赛务保障工作的具体安排，编制《赛务手册》等。

开展技术对接时，各赛项裁判长与对接方应填写《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对接单》。

第十六条 技术工作文件编制与公布。各赛项裁判长会同各赛项场地经理及助理，依据首次技术工作对接会议所定计划，在基本确定设施设备、场地等安排意向的基础上，拟定本赛项技术工作文件，并征求裁判意见进行修订完善。以贵州省职业技能大赛和全国技能大赛为参照依据，确定

竞赛标准，编制技术工作文件。所有赛项遵循国家职业标准，同时参考贵州省职业技能大赛和全国技能大赛的命题与考核方法，融入新知识、新技能及新设备元素；无对应国家职业标准的，可参照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相应等级或世界技能大赛相关标准，确定竞赛标准，并编制《技术工作文件》（样式及格式要求见附件4）。竞赛试题由执委会组织裁判长等有关专家采用模块化、结构化模式统一命制。

技术工作文件经项目承办单位初审后，不晚于赛前15天报送执委会技术工作组审定，不晚于赛前7天正式公布。已公布技术工作文件中确定的内容（除赛前组织全体裁判员进行的不超过30%修改外）原则上不得修改。确需修改的，经执委会技术工作组批准，由裁判长组织全体裁判员讨论表决，获得80%以上通过后，在修改的文件上签字确认，并将签字原件报送执委会备案。赛项技术工作文件主要包括技术描述、试题及评判标准、竞赛细则、竞赛场地及设施设备安排、安全健康规定等方面。具体内容及相关要求如下：

（一）技术描述。包括本赛项的考核目的，参赛选手应掌握的理论知识，须具备的能力，需完成的基本工作任务描述，考核技术要点及竞赛所执行的专业技术规范和标准介绍等。

（二）竞赛试题及评判标准。

1. 试题。技术技能型竞赛项目不单独进行理论考试，相关内容融入实际操作中。知识技能型、复合技能型、专

业技术类项目可设置理论考试，占比不超过 30%。各赛项遵循公平公正原则，采用下列方式之一确定试题并公布。

可提前公布试题的赛项，由裁判长根据工作对接情况，组织编制本赛项竞赛试题。技术文件发布后，裁判长需组织参赛队讨论命题思路及关键考核点，及时回应疑问，采纳合理建议，并据此调整技术文件。赛前两日，裁判长需依据赛场设施、材料等情况，按技术文件调整试题工作流程，可对试题作不超过 30%的调整，并按既定模式公布最终试题。

须对试题或评判标准保密的赛项，应提前公布竞赛技术方向、竞赛流程及样题。裁判长结合竞赛时间及场地、设施设备等情况组织编制样题，并与技术工作文件一并公布。裁判长依据技术工作文件，按照保密工作要求命制和公布试题。实施保障单位负责试题保密工作的具体组织落实。赛前接触保密试题等文件的涉密人员，须为已签署《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的人员。各参赛队要积极参与技术准备及相关工作，认真参与技术讨论，及时了解技术信息，以书面形式向裁判长提出意见建议。

2. 评判标准。按照本项目竞赛所依据的职业标准或竞赛标准，由裁判长具体组织确定评判方式及标准并在技术工作文件中明确并公布。为避免出现总成绩并列的情况，可采取按模块权重优先等方式确定选手排序，具体处理方式应在技术工作文件中确定。

（三）竞赛细则。包括各赛项的竞赛工作流程和要求，如竞赛全过程工作时间安排、试题确定方式、裁判人员分工及评判方式、参赛选手工具携带及检查、成绩录入统计等，竞赛纪律（应明确对评判工作的纪律要求，防止恶意打分）以及对违规的处理规定等。

（四）竞赛场地、设施设备等安排。涵盖竞赛场地布局、工位安排图，以及设施设备、工具、原材料的种类、数量、技术参数，同时明确配套设施要求及选手自带工具清单。设施设备及工具、材料的品牌型号依据执委会与各赛项承办单位共同制定的办法确定。

（五）安全、健康规定。各赛项裁判长组织全体裁判员和场地经理及助理等，根据国家及本省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各赛项技术特点和工作要求，编制竞赛操作安全规程、赛场安全健康保障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等。

第十七条 参赛报名。城市轨道交通服务员、轨道交通列车司机 2 个项目以轨道线路为单位组队参赛。其他项目以贵安新区社会事业管理局和工会、各区（市、县、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人事部）和总工会（工会）、各行业（产业）工委、市直有关部门、中央在筑企业、省属在筑企业（院校）、市属企业（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

凡所报选手、裁判员原则上不得更换。各参赛队要从严把关，严格按照条件推荐优秀专业技术骨干作为裁判员

人选，并对所推荐的裁判员提出明确的工作纪律要求，确保公平公正，与其所在工作单位做好沟通，确保在时间上能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凡不符合推荐条件要求或所提供的信息不真实的，将不安排从事大赛裁判工作。各参赛队要严格审核选手报名信息；如发现选手信息不真实的，将由执委会监督仲裁组严肃处理。

第十八条 《赛务手册》编制。各赛项承办单位负责编写《赛务手册》，涵盖赛事筹备、规划、组织架构、职责、场地与设施、竞赛规程与裁判、安全与医疗保障等关键信息，确保赛事的顺利进行。同时，执委会办公室负责编写《竞赛手册》，详细规定竞赛须知、裁判员名单、参赛选手名单等，以确保竞赛的公平性和专业性。于赛前发各参赛队相关人员，并报执委会备案。

第十九条 竞赛设施设备及场地安排。裁判长依据竞赛标准和命题思路，提出比赛区域布局方案，确保设施设备及工具材料清单符合性能和数量要求，同时避免指定特定品牌，以保证比赛的公平性和多样性。各项目应配备电子监控设备，实现选手操作区、评分室和登分室等关键区域比赛期间无盲区录像，录像资料由承办单位保存1年以上。

（一）赛场区域要求。大赛赛场分为竞赛区、服务保障区和公共区，各区域划分及工位设置需满足安全健康标准，并便于公众观摩互动。各区域设置明显标识。其中，竞赛区域为半开放区域。其他区域为开放区域。

竞赛区域一般可分为选手操作区和非操作区。选手操作区按照竞赛区域布局图安排相应比赛工位并配备相应设施设备；非操作区可根据赛项要求、赛场条件和具体情况，设置工具材料间、准备间、裁判人员工作区、选手休息区、赛场保障人员待命区等，并配备计时器、储物柜，提供饮用水等服务。

比赛期间，竞赛区域按以下权限进入：

1. 选手及当值裁判员在得到裁判长允许后可进入选手操作区，当值裁判员应在指定岗位执裁。裁判长可通行所有竞赛区；其他裁判无任务时，在裁判区活动并遵守规定。选手在赛间休息时可在选手休息区休息。

2. 场地经理及助理以及相关赛务保障人员应在非操作区待命，并按裁判长要求第一时间进入操作区处理问题。录分人员需在指定区域内执行其工作任务。

3. 执委会成员、相关工作人员及技术保障人员，因执行工作需要，在获得裁判长许可后，可进入非操作区域。

4. 各参赛队伍的领队及联络人员，因工作需要，在裁判长批准后，可进入非操作区。

5. 执委会指定的记者，在裁判长许可下，可进入非操作区进行拍照及摄像工作，但须确保不影响或干扰参赛选手的比赛进程。

6. 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竞赛区域。

(二) 设施设备要求。根据设施设备清单落实竞赛设施设备。需通过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检测竞赛成绩的赛项, 应按检测专业要求设置专门检测场地, 配备满足检测技术要求的设备, 并组织落实专业检测机构开展检测。

(三) 参赛选手自带工具、材料要求。裁判长会同场地经理制定参赛选手自备工具、材料清单, 明确参赛选手需自备和不可带入、带出赛场的工具、材料; 选手比赛期间, 不允许将手机、电子手表等电子产品带入比赛区域; 不允许佩戴耳机。

第五章 组织实施

第二十条 临赛准备。临赛准备包括以下工作:

(一) 临赛技术对接。在大赛筹办工作对接会中, 各赛项承办单位召集裁判长于赛前 2 天进行最后技术对接, 确保对场地设备等准备工作进行最终确认。裁判长会同场地经理组织裁判员于赛前 2 天开展赛前技术对接, 介绍本项目组织实施工作要求、技术工作文件(含竞赛细则及评判标准等)和工作纪律, 检查赛场设施、设备、工具、材料准备情况等; 裁判长组织确定裁判员分工, 并组织裁判员对需调整的试题进行讨论、投票或抽签, 确定最终竞赛试题。

(二) 临赛培训。各赛项承办单位于赛前 2 天内组织全体参赛选手、领队、全体裁判人员和技术及赛务保障人员培训。

(三) 检查参赛选手自带工具、材料。各赛项裁判长组织裁判员和参赛选手于赛前 2 天(或每天赛前)按照本

赛项技术工作文件要求，对参赛选手自带的工具、材料等进行检查。明确禁止带入、带出赛场的，一律不允许带入、带出。

（四）参赛选手熟悉赛场。赛前1天，各赛项承办单位联合裁判人员组织全体参赛选手熟悉赛场及设备，确保每位选手均享有性能相当的设施设备、工具、材料，并有充足时间进行适应性操作。

（五）参赛选手抽签。竞赛启动前，各赛项裁判长负责组织参赛选手进行抽签，以确定竞赛顺序及工位分配。

第二十一条 竞赛实施。各赛项的总竞赛时间一般应为8-15小时(或2-3天)，不含赛前准备和赛后技术点评。具体安排在各赛项技术工作文件及《赛务手册》中明确。

（一）检录及竞赛时间。各赛项裁判人员、参赛选手等，应按时到达赛场完成检录。竞赛开始和结束时间，以各赛项裁判长正式宣布为准。

（二）场地与设施设备管理。每阶段(或模块)竞赛结束后，需参赛选手离场时，裁判长将协同场地经理，组织裁判员对各工位设施设备、竞赛工件、工具及材料进行细致检查，确认无误后，再统一安排选手退场。需对相关设备进行初始化和参数还原的，裁判长会同场地经理组织裁判员进行处理，保证每场竞赛前所有设施设备、工具、材料等处于相同的环境和状态。场地经理负责清场。下一阶段竞赛开始前，裁判长会同场地经理组织裁判员对各工位相关设施设备再次检查并确认无误。

（三）评判工作。各赛项按以下安排开展评判工作。

1. 评判参与人。裁判长不参与具体评判。竞赛开始前，裁判长根据工作需要、本项目实际和前期培训情况，对裁判员进行工作分工并进行评判工作培训。竞赛过程中，裁判员按照分工，依据评判标准和相关技术要求开展评判工作。选手个人信息不需加密的竞赛项目，裁判员按回避原则不对参赛队选手评判。竞赛工件（成果）需进行检测的项目，应由裁判长安排至少 2 名不同参赛队裁判员监督检测。

2. 评判确认。各阶段（模块）评判结束后，裁判长组织裁判员核对本人本阶段（模块）评判成绩（含原始评分表及系统录入后输出成绩单）并签字确认；在全部阶段（模块）竞赛结束后，由裁判长对总成绩签字确认并通过系统锁定。

3. 问题修改。各阶段（模块）在核对过程中发现错误的，由裁判长应立即安排修改，修改后由当值裁判员和裁判长在纸质评判表的修改位置签字确认。经裁判长确认锁定后的评判成绩原则上不得再次修改，如发现确需修改的问题，可向裁判长提出申请，由裁判长主持裁判组会议讨论一致通过后，解锁、组织修改评判错误并填写《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评判修改记录单》（以下简称《修改记录单》，见附件 5）。裁判长、全体裁判员及所有参与修改人员

须在《修改记录单》上签字。裁判长需将《修改记录单》及已修改的评判表一并提交至本赛项执委会。

4. 材料保管。竞赛期间，所有纸质评判表（含做修改的评判表）均由裁判长保管。比赛结束后，由裁判长统一报送执委会技术工作组。各项目集中考核成绩汇总表，在比赛结束且成绩确认后，由裁判长签字并以 PDF 文件形式上传至信息系统交执委会技术工作组。

（四）成绩公布。成绩经裁判组审核无异议的，成绩锁定后当场公布。各赛项裁判长须组织全体裁判员和参赛选手进行技术总结和点评，执委会统一公布各赛项成绩。

（五）应急处理。各赛项承办单位负责竞赛期间所负责赛项的应急处理。

1. 赛场突发问题处理。比赛期间，如在竞赛区域内出现因设施设备故障、选手伤病等突发的问题，裁判长负责组织处理工作，执委会则需提供相应的支持和保障。如在公共区域内出现各类突发事件，由执委会统一组织处理。参赛选手在竞赛期间受伤或生病的，应在处理的同时告知其参赛队领队。

2. 中断竞赛时间处理。竞赛过程中，因参赛选手个人原因导致竞赛中断，中断的时间计入参赛选手竞赛时间，不予补偿；非因参赛选手个人原因造成的竞赛中断，中断时间不计入参赛选手竞赛时间，并予以补足。参赛选手出于伤病中断比赛的，按个人原因导致比赛中断处理，无法继续参赛的，按已完成竞赛部分计算成绩。

第二十二条 技术点评。技术点评（总结）基本要点如下：

（一）竞赛目的、技术标准及评判工作。竞赛模块组成、各模块之间比重以及各模块安排的主要目的。各模块命题的主要技术标准和技术要求。对评判的流程、规则、方式方法及评判过程中的案例分析。

（二）参赛选手竞赛情况分析。分析总体竞赛成绩，并详细阐述参赛选手的具体表现。对比参赛选手的竞赛结果，总结技能亮点，分析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赛后 2 周内，各赛项裁判长须汇总技术点评（总结）、竞赛整体运行情况、本赛项裁判员执裁情况分析、各方对比赛的意见建议等，提交执委会技术工作组。

第二十三条 安全、健康。各赛项承办单位和各参赛队应做好以下安全、健康保障工作。

（一）人员安全、健康要求。各赛项承办单位应制定安全、健康方面的应急工作预案。同时，各赛项承办单位和各参赛队要为全体参赛人员提供安全、健康服务保障，全体参赛人员须遵守竞赛安全、健康有关规定。

1. 按照国家及本省相关法规，各赛项明确安全、健康要求，并在赛前集中培训时，由裁判长带领全体裁判员及参赛选手学习并掌握。各赛项承办单位组织参赛选手于赛前 2 天签署《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安全承诺书》（见附件 6）。

2. 各赛项承办单位应在竞赛现场设置急救站（点），配备专业医务人员和设备，做好医疗应急准备工作。

3. 各赛项承办单位需确保提供的食品和饮料安全无害，严禁参赛选手及其他人员私自携带食品、饮料进入竞赛区域。

4. 各参赛队应为参赛选手、裁判员购买比赛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5. 各赛项承办单位根据赛项特点和实际需要，视情况为裁判长（第三方裁判员）、其他技术与赛务保障人员等购买比赛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6. 进入竞赛区域的人员，应严格按照各赛项安全、健康规定，做好安全防护。

（二）场地安全、健康安排。各赛项承办单位应依照国家消防安全、竞赛设备设施使用安全等相关要求，提供赛场、设施使用安全和健康设施保障竞赛各区域设置合理，符合安全、健康和环保要求。按规定预留安全疏散通道，配备消防器材等应急设施及人员，张贴安全健康规定和图示，制定应急预案，并设专人负责紧急疏导。提供安全照明和通风等设施设备。对易产生有害气体的赛项，应配备完善的排风和处理设施。对涉及易燃易爆、化学腐蚀和有毒有害物品的赛项，需遵循国家及本省的相关法规，在各项赛事的安全与健康规定中清晰界定，制定并执行相应的管理措施，且这些措施应与各赛项的竞赛细则一同发布。

第二十四条 违规处理

（一）违规处理范围。大赛期间，若参赛选手、裁判员、场地经理及助理、其他赛务保障人员、各参赛队领队等违反《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本规则或各赛项技术文件中的竞赛纪律，或有其他妨碍竞赛公平公正的行为，将由相关人员或机构立即予以纠正并处理。

（二）违规处理实施人。

1. 参赛选手在大赛期间的违规行为，由裁判长依据相关规定处理或组织裁判员研究后处理，并将处理结果报监督仲裁组。

2. 其他人员（包括裁判人员、场地经理及助理、其他赛务技术保障人员、各参赛队领队等）在大赛期间的违规行为，由各赛项承办单位配合监督仲裁组处理。处理意见将抄送给执委会办公室、技术工作组以及相关的赛项执行委员会。

（三）违规处理结果。对违规行为，视情节给予约谈、警告、严重警告处理。受到严重警告的人员，将限制其今后参与市级及以上竞赛的相关工作。受到违规处理较多的参赛队，执委会将对其今后参赛工作进行限制。处理结果将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对裁判长的处理结果纳入其工作评估。对各参赛领队违规行为的处理结果，通报本人所在单位。

（四）违规处理登记。违规处理结果需由实施人详细记录在《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

“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违规行为处理登记表》（附件7）内，并提交至各赛项承办单位存档，以备后续查阅。在大赛结束后1周内，由各赛项承办单位汇总违规处理情况报送执委会备案。

第二十五条 问题或争议处理。大赛期间，与竞赛有关的问题或争议，各方应通过正当渠道并按程序反映或申诉，不得擅自传播、扩散未经核查证实的言论、信息。申诉需在竞赛结束2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由领队亲自签名后交承办单位监督仲裁组，总成绩一旦确认，将不再受理任何申诉。对竞赛期间出现的问题或争议按以下程序解决：

（一）赛项内解决。参赛选手、裁判员发现竞赛过程中存在问题或争议，应向裁判长反映。裁判长依据本规则、技术工作文件相关规定处理或组织比赛现场裁判员研究解决。若处理意见需经比赛现场全体裁判员表决，则需获得半数以上裁判员的同意方可通过。最终处理意见需及时通知意见反映人，并填写《贵阳贵安2026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问题或争议处理记录表》（附件8，简称《争议处理记录表》）。

（二）监督仲裁组解决。对赛项内处理结果有异议的，在参赛选手成绩最终确认锁定前或竞赛第2天24时前（以先到者为准），各参赛队领队可向监督仲裁组出具署名的书面反映材料并举证，超期不再受理。监督仲裁委在赛项执委会的协助下，负责受理并开展调查工作。对于经调查确认属于技术性问题或争议的，将继续交由各赛项内部解决；

而对于非技术性问题或争议，则由监督仲裁委作出最终裁决。

各类问题或争议处理情况，由相关赛项执委会填写《争议处理记录表》报监督仲裁组备案。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规则适用于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第二十七条 本规则自正式颁布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八条 本规则最终解释权归大赛执委会。

- 附件：
1.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竞赛项目
 2.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裁判长工作评估表
 3.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4.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XXX 赛项技术工作文件样例及撰写格式要求
 5.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评判修改记录单

6.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安全承诺书
7.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违规行为处理登记表
8.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问题或争议处理记录表

附件 1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竞赛项目

序号	行业领域	竞赛项目	承办单位
1	一、低空经济	无人机装调检修工	贵阳市低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交通职业大学 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		无人机驾驶员（航拍）	
3		无人机驾驶员（物流）	
4		无人机测绘操控员	
5	二、装备制造	新能源电池制造	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6		数控铣	清镇市总工会 清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
7	三、数字经济	人工智能训练师	贵州省软件行业协会
8		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 员（数据安全管理员）	
9		人工智能工程技术	南明区总工会 南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	四、旅游消费	咖啡师	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11		黔菜制作	贵阳市女子职业学校
12		啤酒酿造	贵州轻工职业大学
13		烘焙	花溪区总工会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贵州新东方烹饪技师学院有限公司
14		新式茶调饮制作	南明区总工会 南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序号	行业领域	竞赛项目	承办单位
15	五、社会服务	养老护理员	贵州黔灵女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16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 (育婴员)	
17		家政服务员	贵阳市家政行业协会
18	六、公共服务	城市轨道交通服务员	贵阳市公共交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9		轨道交通列车司机	
20		档案专业人员	贵阳市档案局 贵阳市档案馆 贵州师范学院
21	七、人力资源服务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贵阳市人才发展集团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2		职业指导师	
23		直播带岗	贵阳市新华电脑中等职业学校
24	八、新就业	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	贵州省大数据人才发展促进会
25		网约配送员	贵州省物流行业协会
26		网络预约出租车司机	贵阳市网约车行业工会联合会

附件 2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裁判长工作评估表

赛项:

评估方：执委会 技术保障单位 裁判员

评估项目	实际工作表现	应得分数	实得分数
组织协调 能力	积极主动进行有效沟通、协调、管理，团队分工明确合理，落实到位。	20	
	积极应对他人问询且效果良好，团队分工基本合理并能落实。	16	
	沟通不主动，但通过提醒有明显效果与改进。团队运转基本正常。	10	
	沟通不主动，团队分工安排有明显欠缺，团队运转明显不和谐。	4	
	缺乏沟通、协调意识，组织安排混乱，相关各方不满。	0	
技术工作文件的编制和执行能力	技术工作文件的编制及时、符合竞赛规则要求，科学合理，公平公正，可操作性强。落实及解释说明及时、准确，得到广泛认可。	20	
	较为科学合理，公平公正，可操作性较强。基本能够将技术工作文件的内容落实、解释清楚。	16	
	技术工作文件的编制基本符合竞赛规则，经提示能完成技术工作文件修改，达到比赛要求。在其他人员帮助下能够落实、解释技术工作文件的相关内容。	10	
	技术工作文件的编制基本符合竞赛规则，经提示能完成技术工作文件修改，达到比赛要求，实际运用能力较差。通过他人帮助能够勉强落实、解释技术工作文件相关内容。	4	
	技术工作文件的编制基本符合竞赛规则，经提示能完成技术工作文件修改，达到比赛要求，不能运用在执裁过程中。缺乏最基本的解释、说明和落实技术工作文件相关内容的的能力。	0	
执裁	严格按照竞赛规则等相关要求组织执裁，公平公正。	20	

公平公正	基本按照竞赛规则等相关要求组织执裁，基本做到公平公正。	16	
	基本能够做到自身公平公正，但对其他裁判人员管理较松懈。	10	
	组织执裁过程中有不公正行为，经提醒改正未造成不良影响。	4	
	组织执裁过程中有失公平公正，经提醒不改正并造成明显不良后果。	0	
突发问题 争议 处理能力	考虑周全，预案完备，从容应对，妥善、及时解决，各方认可。	20	
	遇事不慌，能较好妥善处理，多数认可。	16	
	考虑欠周，但经努力和帮助，问题及争议得到处理。	10	
	缺乏预案，处理突发问题及争议的能力有欠缺，问题及争议虽解决但有欠缺。	4	
	遇事慌乱，明显不具备处理突发问题及争议的能力。	0	
工作态度 及投入 程度	竞赛技术工作各环节一丝不苟，遇到问题积极主动解决。	20	
	竞赛技术工作较认真，能够做到不回避竞赛中的问题与矛盾。	16	
	竞赛技术工作认真程度一般，有明显瑕疵。但遇到问题不躲避、推脱。	10	
	竞赛技术工作认真程度一般，有明显瑕疵。遇到问题在他人要求下能够出面解决。	4	
	对工作不认真、态度敷衍，工作过程中漏洞多，明显影响竞赛正常进行，遇到问题躲避、推脱。	0	
评估分数合计		100	
竞赛 违规 情况	被严重警告的，总成绩记0分。		
最终得分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依据《贵州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及相应技术规范，所有参与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人员必须恪守以下行为准则：遵守规章制度、保持诚信、保守秘密、确保公平公正、保持公开透明、确保安全。

一、遵守规章制度

严格遵循《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则》及各项纪律，自觉维护竞赛秩序，确保比赛顺利进行。恪尽职守，忠于职责，按时、保质、保量、安全地完成任务。弘扬团队协作精神，服从工作分配，认真履行本职工作。不因任何外界因素而失职，不传播未经证实的信息，不无故退出比赛。

二、保持诚信

以诚信态度组织比赛、进行评判、参与竞赛，客观、真实地通过正当途径反映竞赛过程中的问题。坚守承诺，自律廉洁，确保本人、近亲属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不发生任何形式的行贿受贿及其他利益输送和违规、违纪行为。确保本人、近亲属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所在企业，不参与可能

影响大赛公平公正的赞助、推销等相关活动。维护大赛的声誉和形象。

三、保守秘密

严禁向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与大赛相关的非法培训或信息咨询，严格保密，绝不泄露任何可能影响竞赛公平公正的信息。对所有接触和了解的涉密事项，严格履行保密义务，绝不以任何形式泄露。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工作秘密信息，不违规留存工作秘密载体。工作中一旦发现涉密隐患，立即提醒相关人员并采取相应措施；发现违规行为，则严格按照程序上报处理。

四、确保公平公正

裁判人员应依据竞赛技术规则开展技术准备和评判等工作，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个参赛代表团和每位选手。场地经理等技术和赛务保障人员应公平公正地做好相关保障工作。选手应公平公正地参加比赛。执委会、各参赛代表团、各项目裁判组在组织实施竞赛和处理争议时，应依据竞赛技术规则实施，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干预正常的评判工作。

五、保持公开透明

充分保障各参与方的知情权。各项目裁判组在赛前应就相关技术问题及时、充分地与各参赛代表团沟通并听取意见，完善技术工作文件。场地经理及技术和赛务保障人员应及时提供场地布局及设施设备的最终安排，确保如期公布。裁判组在比赛期间做出的各项技术方面的决定，应事先征求相关参与方，特别是各参赛代表团的意见，在规定时间内按

程序向各方公布。竞赛过程中的争议处理，需严格遵循竞赛技术规则，广泛吸纳各方意见，确保在充分了解和掌握信息的前提下做出公正处理，同时保证处理程序及结果的公开与透明。

六、确保安全

高度重视全体人员在竞赛期间的人身健康与安全，要求全体人员严格遵守国家及办赛地的各项健康安全规定。相关人员应认真学习赛场安全要求，参赛人员应掌握本项目安全操作规程，了解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措施。选手需接受本项目安全操作培训，并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执行，以确保避免任何意外伤害的发生。赛场出现突发情况时坚决听从指挥。

我们承诺遵守以上竞赛行为规范。

签署人：

附件 4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XXX 赛项技术工作文件**

(样例)

赛事领域:

编制人签名及日期:

裁判长:

场地经理:

审核人签名及日期:

2026 年 5 月

目录

一、技术描述.....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一) 项目概要.....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基本知识与能力要求.....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试题与评判标准.....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一) 试题(样题).....	错误! 未定义书签。
1. xxx.....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比赛时间及试题具体内容.....	错误! 未定义书签。
1. 比赛时间安排.....	错误! 未定义书签。
2. 试题主要内容.....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三) 评判标准.....	错误! 未定义书签。
1. 分数权重.....	错误! 未定义书签。
2. 评判方法.....	错误! 未定义书签。
3. 评分细则.....	错误! 未定义书签。
4. 成绩并列.....	错误! 未定义书签。
5. 成绩导入.....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四) 公布方式.....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三、竞赛细则.....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一) 比赛流程与时间安排.....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工作要求.....	错误! 未定义书签。
1. 赛前.....	错误! 未定义书签。
2. 赛中.....	错误! 未定义书签。
3. 违规情形.....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三) 裁判员组分工.....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四、竞赛场地、设施设备等安排.....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赛场规格要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基础设施清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场地布局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选手自带材料.....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竞赛平台描述.....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总体要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
2. 具体要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安全、健康、环保要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人员安全、健康要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场地安全、健康安排.....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突发情况处置.....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停电或设备故障.....	错误！未定义书签。
2. 伤病.....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技术描述

（一）赛项概要

简要概述赛项的基本任务及选手在比赛中需完成的核心工作。例如：

车身修理赛项是指通过车身校正平台和相关的测量设备，检测车身损伤程度并修复结构损伤至原厂技术参数的赛项。比赛中，选手需掌握以下技能：进行车身损伤的诊断与校正；更换需焊接的面板及部件；熟练拆卸、重装或更换内外部件及面板；正确选择、组装及使用各类工具或设备；以及拆卸、更换并重新安装 SRS 系统组件，执行相关程序系统操作。

（二）基本知识与能力要求

请列表、分项说明对选手理论知识、工作能力的要求以及各项要求的权重比例。例如下表：

相关要求		权重比例 (%)
1	工作组织和管理	10
基本知识	—健康和法规、义务和文件 —安全用电工作的原则 —XXXXXXXXXX	
工作能力	—制定并遵守健康、安全和环境标准、规则和法规 —严格遵守电气安全程序 —XXXXXXXXXX	
2	沟通和人际交往	
基本知识	—建立和维护客户信心和信任的重要性 —保持和更新知识库的重要性 —XXXXXXXXXX	5
工作能力	—解释客户需求并积极管理客户期望 —就产品/解决方案（如技术进步）提供	

	建议和指导 —XXXXXXXXXXXX	
X X	—XXXXXXXX	XX
基本知识	—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	
工作能力	—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	
合计		100

二、试题与评判标准

(一) 试题 (样题)

主要包括基本内容 (如分为几个模块或部分, 各模块或部分的具体内容等)。试题命制的办法、基本流程及公布方式。

(二) 比赛时间及试题具体内容

1. 比赛时间安排: 包括本赛项比赛总时间, 及各模块时间分配。

2. 试题: 具体试题内容 (可按模块或部分, 采用图纸、文字等适合本赛项的方式说明具体考核内容)。

(三) 评判标准

1. 分数权重: 介绍总分数及各模块、各具体评判点的分数权重, 测量及评价的分数权重 (分数权重可列表说明)。明确介绍本赛项评价部分各等级及含义 (0-3 四个等级的具体含义)。

2. 评判方法: 介绍评判的组织形式。评判分组安排, 具体要求 (在评价部分, 如出现裁判员评分差异过大时如何处理)。如有第三方检测, 请详细说明其检测流程、标准及时间安排。

3. 成绩并列：具体说明当出现选手总成绩并列时，如何根据竞赛技术规则的原则要求处理。

三、竞赛细则

根据本赛项特点和工作要求，具体说明本赛项比赛的具体流程、时间安排。明确列出对选手、裁判人员及相关技术赛务支持人员的比赛纪律要求及道德规范。例如：裁判员具体分工安排，出现评判技术争议，违规携带工具材料出、入赛场具体处理办法（如出现争议由谁反映、向谁反映、以何种形式反映、在何时反映等），以及其他涉及本赛项比赛规则的纪律、约束性规定。

四、竞赛场地、设施设备等安排

（一）赛场规格要求

说明本赛项场地总体面积（含总长度、总宽度），工位数量，每个工位的面积（含长度、宽度），工位间隔，以及比赛区域内操作区和非操作区等的具体安排。

（二）基础设施清单

列表说明赛场提供和选手自带的与竞赛直接相关的设施、设备（不含赛场桌椅等辅助设备）清单（注明哪些是赛场提供；哪些是选手自带。如无需选手自带，须注明）。例如：

xxx 赛项赛场提供设施、设备清单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
1	色温色度计	1 只/选手	xxxx
2	电源线	1 套/选手	2×1.5 mm ²
xx	xxxx	xxxx	xxxx

xxx 赛项选手自带工具、材料清单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
1	电工用螺丝刀	1 只/选手	一字型
2	电源线	1 套/选手	2×1.5 mm ²
xx	xxxx	xxxx	xxxx

如无需选手自带工具、材料，或禁止选手携带进入赛场，或从赛场带出的工具、材料等，需再次说明。

未明确列入选手携带工具清单的物品，禁止带入赛场；赛场配发的工具、材料，选手不得带出。

五、安全、健康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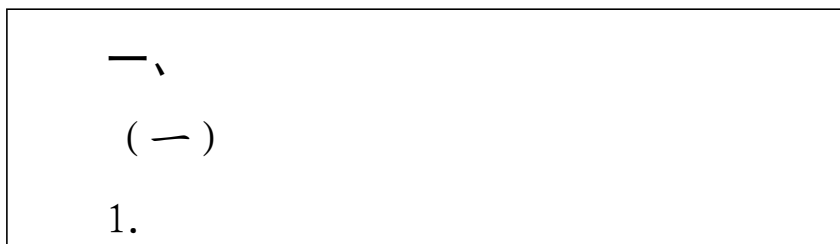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相关法规要求，结合本赛项实际，提出安全、健康要求及职业操作规范要求。例如，技能大赛期间必须遵守消防安全、电气安全、设备安全、人员安全等规定，确保参赛选手和观众的人身财产安全。同时，参赛选手需遵守比赛纪律、规范操作赛场设施、设备，并按照行业相关安全规定和本项目竞赛安全规范要求穿戴防护用具及防护用品。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将受到严肃处理，触及刑法的，交由司法机关进行处理。特别是根据本赛项具体情况，应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措施：人身防护，确保所有参与人员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如防护手套、面具、护目镜等；有毒、有害物品的携带和存放应遵循特定的安全指南，例如易燃、易爆、有毒材料分别存放，并设有明显的识别标志；防火、防爆措施应包括安装有效的通风系统和防爆设备，以及定期检查和维护消防逃生通道和消防设备。

撰写格式要求

一、技术工作文件的体例、格式，按照本样例要求撰写。

二、技术工作文件体例按照以下具体要求：

(一) 按照以下三级标题排序：



(二) 字体、字号：

1. 文件大标题用二号宋体加粗。
2. 目录页文字为小三号宋体加粗。
3. 内文一级标题（一、二、三……）为三号、黑体；二级标题（（一）、（二）……）为三号、楷体-GB2312 加粗；其余标题及正文均为三号、仿宋-GB2312。

三、技术工作文件排版格式

封面页统一为：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xxx 赛项技术工作文件

封面页与目录页分页排。格式、位置详见样例。封面页落款时间以本赛项技术工作文件正式公布时间为准，注明年月。

正文一级标题、二级标题及以下内容首行需缩进 4 个字符。

附件 5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评判修改记录单

赛项:

发现问题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请简要陈述所发现的问题:

裁判员针对此问题的处理意见:

问题提出人签字:

全体裁判员签字:

其他参与处理人签字:

裁判长签字: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参赛选手安全承诺书

为提升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的安全操作意识，积极预防赛事中的伤害事故，营造安全、规范的比赛环境，参赛选手特此承诺：将依照竞赛执委会公布的文件要求组队报名参赛，服从竞赛执委会的统一指挥和安排，遵守竞赛纪律和规则，尊重裁判和对手，确保良好的赛风和秩序，维护竞赛的规范性。同时，承诺确保参赛选手身份的真实性，保证所提交的参赛材料、信息、视频等均真实有效、准确完整。

一、秉持文明参赛的理念，尊重评委、对手及工作人员，使用文明用语，避免言语冲突或肢体冲突。在比赛过程中，如对比赛结果或评判有异议，通过合法、合理的途径向大赛执委会反映，不得采取过激行为或扰乱比赛秩序，维护大赛的公平、公正、公开形象，共同营造良好的比赛氛围。

二、遵守竞赛规则、操作规程，规范操作赛场设施、设备，规范使用比赛工具材料。

三、按照行业相关安全规定和本项目竞赛安全规范要求穿戴防护用具及防护用品，安全参赛，杜绝一切危险操作行

为。

四、爱护比赛场地的设备、工具及设施，正确使用并妥善保管，避免因人为损坏而导致安全隐患。在比赛结束后，按照要求对使用过的设备、工具进行清理、归位，并检查是否有损坏情况，如有损坏，及时向工作人员报告，以便进行维修或更换，确保后续使用者的安全。

五、养成文明生活习惯，注意饮食卫生，在确保人身健康、安全的前提下参加竞赛。

六、在比赛过程中，如发现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立即停止相关操作，并第一时间向现场工作人员报告事故的具体位置、性质及严重程度等信息，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事故的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不得隐瞒、谎报或拖延不报，确保事故能够得到及时有效地处理，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我郑重承诺，将严格遵守《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则》及本项目《竞赛细则》，同时遵循所有相关的安全健康规定，坚决杜绝任何不安全、不文明、不规范、不健康的行为，致力于成为文明参赛的典范。

参赛选手：

年 月 日

附件 7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违规行为处理登记表

违规人员姓名		身份	
所属单位			
违规时间			
赛项			
违规行为及处理结果	选手	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扣_____
		具有以下违规行为之一计 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在需要选手信息保密的赛项或模块中,故意显示可使裁判员辨识的本参赛队特征或选手本人特征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携带禁止携带的物品等作弊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同等程度的违规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0 分
违规行为及处理结果	裁判员	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约谈 <input type="checkbox"/> 警告
		具有以下违规行为之一记 1 次严重警告: <input type="checkbox"/> 拒不服从执委会、技术保障单位或裁判长技术工作安排,经提醒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或伙同他人修改竞赛试题,更改工位(设施设备、工具、材料等)设置或窃取、擅自更改、编造或者虚报评判数据、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同其他裁判人员串通,对选手进行恶意评分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职权为选手作弊提供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默许、纵容或伙同他人集体作弊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职务便利从事任何影响公平公正的咨询、培训、竞赛、推销、赞助,特别是竞赛设施设备品牌确定等活动,经提醒无效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警告

		<input type="checkbox"/> 发现异常情况，拖延、瞒报，造成恶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行贿或受贿，以权谋私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传播、扩散未经核查证实的言论、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规定在参赛选手评判结果上签字，经提醒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要求参加赛前培训、拒不签署《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同等程度的违规行为（描述）：	
违规行为及处理结果	技术保障人员	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约谈 <input type="checkbox"/> 警告
		具有以下违规行为之一记1次严重警告： <input type="checkbox"/> 拒不服从技术保障单位工作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屡次迟到、早退，保障工作不到位，经多次提醒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个人工作严重过失，对竞赛造成严重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行贿或受贿，损害竞赛声誉和形象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传播、扩散未经核查证实的言论、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要求参加赛前培训、拒不签署《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违规参与竞赛赞助活动，造成严重影响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同等程度的违规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警告
违规行为及处理结果	领队及助理和工作人员	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约谈 <input type="checkbox"/> 警告
		具有以下违规行为之一记1次严重警告： <input type="checkbox"/> 对其他有明确利益竞争关系的人员或组织进行与事实严重不符的恶意投诉 <input type="checkbox"/> 行贿或受贿，损害竞赛声誉和形象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传播、扩散未经核查证实的言论、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要求参加赛前培训、拒不签署《竞赛行为规范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干扰比赛正常秩序，造成严重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同等程度的违规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警告
	执裁与保障观察员	出现与上述人员相同的违规行为时，做出同等处理。 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约谈 <input type="checkbox"/> 警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警告

	前述各类人员	行为描述:	处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约谈 <input type="checkbox"/> 警告
--	--------	-------	---

说明:

违规行为处理约定如下:

1. 视情节轻重,可直接作约谈、警告、严重警告处理;
2. 约谈2次,计警告1次;警告2次,计严重警告1次;
3. 选手作“0分”处理时,可同时作“终止比赛”处理;
4. 对裁判人员及其他竞赛技术、赛务保障人员、领队及助理等人员作“严重警告”处理时,将限制其今后参与省级及以上竞赛工作。

实施人身份及权限:

裁判长权限:对选手违规行为依据竞赛规则可直接处理。

监督仲裁组权限:对任何人员违规行为均可按照竞赛规则处理。

实施人签字:

日期和时间:

附件 8

贵阳贵安 2026 年职业技能大赛暨贵阳市 第五届“筑城工匠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 问题或争议处理记录表

问题或争议提出人姓名		接报人姓名	
问题或争议提出人工作单位			
举报（申诉）原因			
举报（申诉）时间			
问题或争议 基本事实	提出人签字:		
裁判组处理意见 及依据	裁判长签字:		
大赛执委会意见	大赛执委会代表签字:		
大赛组委会意见	大赛组委会代表签字:		